

# 2025年台灣青少年/訪韓教育旅行支援制度

○ 實施期間：即日起~2025年底（預算如提前用罄，支援亦將提前結束）

| 區分     | 內容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基本支援   | 條件    | ○ 訪韓教育旅行團體需滿足以下所有條件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      | 1. 人數：總人數不含領隊 / 導遊至少10人以上，且學生數比重50%以上<br>例：總人數10人須至少含5位學生；總人數20人須至少含10位學生<br>2. 天數：訪韓日程至少4天3夜（可含1日自由活動）<br>3. 行程：需符合至少下列二個以上的條件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青少年交流計畫：學校訪問及交流（例：拜訪姐妹校等）、青少年修練院活動等</li> <li>參觀博物館、展示館、體驗館等展覽：國立中央博物館、韓國民俗村等</li> <li>進行韓國文化（K-Culture）體驗：學習舞蹈、製作韓食、韓服體驗、跆拳道體驗等</li> <li>造訪名勝古蹟或有歷史意義的遺址：景福宮、瞻星臺等</li> <li>產業觀光：現代汽車Studio、三星體驗館等</li> </ul>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支援     |       | ✓紀念品 + 教育旅行手冊<br>▲以上皆為一人一份，由韓國總社在韓國寄送至地接社辦公室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升級支援   | 條件及支援 | 符合上述基本條件外，可額外選擇1項升級支援（須符合1:1對應升級條件）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      | 支援內容<br>團體條件   | 入場券<br>(特定景點 / 公演 / 體驗活動) | 入境機場<br>歡迎儀式 | 學校媒合* | 交流活動計畫<br>(口譯員 + 休閒活動講師 + 教具) |
|        |       | 總人數不含領隊 / 導遊<br>達30人以上   | 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X            | X     | 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      | 總人數不含領隊 / 導遊<br>達50人以上   | 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↙            | ↙     | 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      | 造訪首爾、京畿道、仁川、濟州以外之地區<br>住宿1晚以上  | 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↙            | ↙     | 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已有交流學校 | ↙     | ↙  | 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↙            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\* ▲ 學校媒合注意事項：

- 每所訪韓學校每年限支援一次，必須於訪韓前3個月向台北支社提交申請。
- 無法保證100%媒合成功，媒合與否與時間流程需根據韓國當地情況而定，媒合情況於申請資料送審後1個月左右通知是否成功，若學校媒合失敗，則可選擇替換為其他升級支援項目。

符合上述支援條件並不代表成功申請，最終結果將由韓國觀光公社總社批准。

## □ 申請步驟及注意事項

| 申請步驟 |  |
|------|--|
| 1.   | <校方> 招標旅行社，確認學生出發人數 ( 學生比重占團體總人數50%以上 )  |
| 2.   | <校方>&<台灣送客旅行社>視申請條件最晚於出發前10個工作天填寫支援申請資料，提交給<台北支社>  |
| 3.   | <台北支社> 確認支援申請資料完整無誤後，提交予<總社>   |
| 4.   | <總社> 審查支援申請資料是否符合標準，通過後提供TMS號碼予<台北支社>  |
| 5.   | <台北支社> 提供TMS號碼予<台灣送客旅行社>轉交<韓國地接旅行社>進行查詢  |
| 注意事項 |  |
| ▲    | 申請紀念品及手冊：<總社>直接寄送至<韓國地接旅行社>辦公室 ( 最晚須於出發前10個工作天申請 )   |
| ▲    | 申請特定景點 / 公演 / 體驗活動入場券：<br><韓國地接旅行社> 於預約及入場時提供TMS號碼及補助單位 ( 韓國觀光公社 ) 以便抵銷入場  |
| ▲    | 申請學校媒合：<總社>通知<台北支社>媒合情況，由<台北支社>轉達<台灣送客旅行社><br>☞若媒合成功：<台灣送客旅行社> 透過<韓國地接旅行社>自行與韓、台雙方學校溝通交流細節等事項<br>※交流中若發生任何費用，由台方學校負擔，如：午餐費用<br>☞若媒合失敗：可選擇替換為其他升級支援項目 |
| ▲    | 申請入境機場歡迎儀式：<總社>透過<台北支社>與<台灣送客旅行社>溝通細節  |
| ▲    | 申請交流活動計畫：<總社>透過<台北支社>與<台灣送客旅行社>溝通細節  |

## □ 訪韓教育旅行支援申請資料

| 項目    | 注意事項  |
|-------|---|
| 支援申請書 | 1. 每格內容請確實填寫完整<br>2. 灰底格子已套公式會自行計算，請勿填寫<br>3. 預定行程 - 行程 - 地區：請大致選擇當天停留時間最久的地區<br>4. 韓國地接旅行社資訊請務必填寫完整，否則紀念品及手冊可能無法成功寄送<br>5. [ 達升級條件 ] 在支援申請事項 - 升級支援中選擇想要申請的項目，將左側N改成Y，並依照指示填寫右側細節<br>☞申請特定景點 / 公演 / 體驗活動入場券者，寫景點 / 公演 / 體驗名稱 + 場次<br>☞申請入境機場歡迎儀式者，無須再填寫，以上方提供之入境地點時間為主<br>☞申請學校媒合者，寫下方的附表1<br>☞申請交流活動計畫者，寫下方的附表2 |
| 行程表   | 1. 確認行程內容有符合支援條件且每格內容確實填寫完整   |
| 名單    | 1. 確認每位出發人員中文、英文姓名、性別、科系年紀、備註均填妥<br>2. 由台灣一同出發之旅行社領隊 / 導遊於分類欄位請選擇 [ 其他 ] 後填寫  |

## □ 申請及聯絡窗口：

韓國觀光公社 台北支社

小愛 02-2772-1330#11 ( 代理人：芝芝 02-2772-1330#13 )

[ktotpedu@gmail.com](mailto:ktotpedu@gmail.com)